司法院訂定法院法官助理管理要點

修正遴聘作業要點廢止遴選辦法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為積極清理積案，本年度經行政院核准增置法官助理五四八人，連同原有法官助理五一五人，共計一、〇六三人，司法院為加強法官助理管理，將原訂「司法院所屬各級法院聘用法官助理遴選辦法」廢止，另訂定「司法院所屬各級法院法官助理管理要點」，其主要內容：明定法官助理工作內容、招考、遴選資格條件、報酬薪點，並明確規定服務滿一年者考核其工作績效，對於聘用期間不適任或嚴重違反相關法規之法官助理，經召開考績委員會審查後，予以解聘。前揭管理要點重要規定如下：

四、法官助理應就大學法律或與業務相關系所畢業者招考遴聘之，採歷年制，聘期一年。工作績效優良者得續聘，最長不得逾四年，全部聘期以八年為限，聘期屆滿後不再續聘。於本院所屬法院辭職再任者亦同。

聘期屆滿四年重新聘用法官助理仍在同一法院服務者，應更換配置法官。

七、各法院於年度終了前應考核現職法官助理工作表現，以為續聘依據。各法院對於聘用期間不適任或嚴重違反相關法規之法官助理，應召開考績委員會審查後，予以解聘。惟會議前應給予當事人陳述及申辯之機會。

八、法官助理在本院所屬法院年度內服務滿一年或於每年一月底前到職者，於聘用年度終了前，由用人法院考核其工作績效，並依左列考核結果調整報酬如下：

㈠甲等：晉一階。

㈡乙等：不晉階。

㈢丙等：不予續聘。

前項考核考列甲等人數比例比照公務人員辦理。

因法官助理相關規定適用範圍涵蓋各審級法院，且其內容含括法官助理招考、遴選、聘用作業，乃將「高等法院以下各級法院聘用法官助理作業要點」修正為「司法院所屬各級法院法官助理遴聘作業要點」，該要點重要規定如下：

四、法官助理之遴選，依左列方式辦理：

㈠應考人具有高等考試、相當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歷之資格者或聘期屆滿四年成績優良，重新聘用者，免經甄試，由各權責法院甄選。但因業務需要得加考筆試或口試。

㈡應考人未具前項資格者，應參加公開甄試。甄試事宜由各權責法院訂定之。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邀鄭石岩談心的效能訓練

【本刊臺中訊】為涵養同仁的精神能量，建構美好人生，臺中高等行政法院特邀融合科學與宗教修行的鄭石岩教授演講「禪｜心的效能訓練」。鄭教授將「禪學」運用在心的效能訓練上，指出坐禪對身心調適的好處，並生動地闡述、示範坐禪的方法，分別就調身、調心和調息三謀及司法院各單位主管出席。會中各項議題經詳盡討論，主席指示重要事項如下：

一、法律扶助法草案行政院主計處基於國家財政困難，仍持暫緩通過的態度，而部分立法委員也認為法律扶助法草案所訂之扶助範圍過於廣泛，以將來基金所生之孳息，恐無法負擔法律扶助法將來施行所需之經費。惟世界各民主法治先進國家例如英、美、德、法、日、韓等國甚至中國大陸各省均早訂有法律扶助專法並設有法律扶助專責機構，希望他們提供意見，務必盡快提出因應的方案，讓一審法官在繁重的工作壓力下能安心工作，不致為此心生恐慌。

三、本年三月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假司法院三樓大禮堂，將為林故大法官紀東先生舉行追思紀念會，司法院是首次為已故的大法官舉辦追思會，並無前例可循，惟應以溫馨、莊重為原則，妥善規劃，請大法官書記處等單位協助秘書處辦理相關事宜。

四、應注意如何讓法官在緊張繁忙的工作壓力下，放鬆身心，紓解壓力，各法院所購買之健身保養器材應放在法官方便使用的地方，請司法行政廳研究如何讓各法院的這些健身保養器材發揮功能，不要浪費有限的資源。

鄭教授首先說明，禪是一種內在效能的訓練，坐禪是心的效能訓練中很重要的一部分，藉由醫學報告，道出坐禪對身心的影響，如：耗氧量快速下降，使身心舒緩下來；皮膚電阻升高，表示放鬆；血液中乳酸鹽的濃度下降，焦慮得到緩解；出現α腦波，表示身心安定等。並闡述透過坐禪的訓練，可培養一個人在日常生活中的同理心，與自然同理、與他人同理，透過同理，個人才能從自我中心和執著中解脫出來；其次是產生開放經驗之態度，不為過去的經驗、成見和情結所束縛；其三是生活的實現，在起居中如實地領受生命的賞賜，把生活看成有趣的事，對於能看、能聽、能工作、能穿衣吃飯的感恩。最後叮嚀大家坐禪前後，均需做適量的暖身運動，並注意按摩全身各部位，以期身心血液循環正常。歷經三小時的心靈洗滌，透過心的效能訓練，使該院同仁如沐春風，並獲得寶貴而實用的生活智慧。（孟）

苗栗地院辦理輔導志工個案討論會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日前辦理輔導志工個案討論會，藉參訪中途班、觀摩教學、才藝成果展示與中輟生晤談等活動提昇輔導志工專業知識，並針對「中途輟學」之個案，研討妥適輔導計劃，交換心得，經驗分享。會前黃院長梅月致詞期勉志工，輔導工作是一項艱鉅工程，只要多付出一點愛心、耐心、同理心，為迷途的孩子，點燃心燈，必能化莠為良，導入正軌，對志工一年來辛苦付出，表示由衷謝意。會中請張碧華女士講「中途輟學個案的輔導策略」，並參觀設於苗栗市福星山童軍營地之福星中輟資源班，苗栗地院少年保護官輔導一名中輟生至該班國二就學，學行優異，成績名列前茅，頗受師長讚美。中輟資源班設有烘培課程，並有廣大操場供學生體能訓練，採多元化低壓力教學，可學習一技之長並可完成國中學業，此為苗栗地院全體觀護同仁努力開發社會資源所獲致之具體成果。（水）

屏東地院帶領少年人文環保之旅

【本刊屏東訊】為了讓少年體會我國文化之美及環保的重要性，屏東地院日前由觀護人室各股保護官帶領少年至佳冬古蹟巡禮，及探訪塭豐村陸沉景觀。

本次活動聘請佳冬文史協會理事長楊峰和先生擔任解說，重要古蹟包括宅邸類的蕭家古厝，採五進式圍屋格式，是臺灣少見的五落大厝之一，直教人發思古之幽情。關塞類的佳多西隘門，門額兩側的防禦銃眼仍歷歷在目，可見到祖先為生存所作的努力，宗祠類的楊氏宗祠，燕尾翹脊莊嚴凝視，讓人興起緬懷先人慎終追遠之意。

旅程轉向塭豐村，因當地的養殖漁業，長年抽取地下水，造成陸沉約三公尺，房子一樓陷入地底下的奇特景觀，得依賴抽水馬達，否則一下雨就如水鄉澤國。

兩相對照之下，清楚的呈現人為破壞的嚴重性，所有參訪少年都感受到先民篳路藍縷的艱辛及環境保護的重要性，是一場深刻的人文環保教育之旅。（松）

法◆制◆動◆態

◎司法院九十二年三月四日修正「法院辦理平均地權條例事件應行注意事項」。

◎司法院九十二年三月三日修正「司法院辦理公務人員國內進修費用補助實施要點」。

司法院第166次主管會報重要指示事項

【本刊訊】司法院主管會報第一六六次會議，於本（三）月三日舉行，會議由翁院長岳生親自主持，城副院長仲模、楊秘書長仁壽、臺灣高等法院曾院長有田、尤副秘書長三謀及司法院各單位主管出席。會中各項議題經詳盡討論，主席指示重要事項如下：

一、法律扶助法草案行政院主計處基於國家財政困難，仍持暫緩通過的態度，而部分立法委員也認為法律扶助法草案所訂之扶助範圍過於廣泛，以將來基金所生之孳息，恐無法負擔法律扶助法將來施行所需之經費。惟世界各民主法治先進國家例如英、美、德、法、日、韓等國甚至中國大陸各省均早訂有法律扶助專法並設有法律扶助專責機構，希望他們提供意見，務必盡快提出因應的方案，讓一審法官在繁重的工作壓力下能安心工作，不致為此心生恐慌。

三、本年三月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假司法院三樓大禮堂，將為林故大法官紀東先生舉行追思紀念會，司法院是首次為已故的大法官舉辦追思會，並無前例可循，惟應以溫馨、莊重為原則，妥善規劃，請大法官書記處等單位協助秘書處辦理相關事宜。

四、應注意如何讓法官在緊張繁忙的工作壓力下，放鬆身心，紓解壓力，各法院所購買之健身保養器材應放在法官方便使用的地方，請司法行政廳研究如何讓各法院的這些健身保養器材發揮功能，不要浪費有限的資源。

二、本年九月一日開始一審法院將要全面實施合議審判之制度，各法院法官人力不足的問題，如何因應，刑事廳及人事處請及早規劃，可邀集法官與學者專家參予研討，一方面可讓各方了解司法院實施的決心，另一方面也可以讓他們了解目前所面臨的困難，希望他們提供意見，務必盡快提出因應的方案，讓一審法官在繁重的工作壓力下能安心工作，不致為此心生恐慌。

周刊訂閱辦法

本刊每週三出刊，全年訂費新台幣四百元。如蒙訂閱，請劃撥台北郵政第〇一八五五五一—一號司法周刊雜誌社帳戶。

【本月企劃】擔保物權法之解構與再造
共同抵押法制修正評析／陳重見
我國最高限額抵押制度之探討／蔡明誠
力[illegible]／[illegible]

【法學新論】股東與股東會／曾宛如
論給付障礙法之新體例／陳彥良
【法苑精粹】法律與文學比較研究初探／張麗卿
詹采薇生責務青里涅亭上所受恩惠／許士宦

定價 250 元
出版
18號5樓
16890
5-6688
1-8496
gle.com.tw

土地權利信託（王進祥著）
台灣地區唯一針對土地權利信託登記理
劃撥帳戶：現代地政雜誌社
劃撥帳號：〇五〇七八六六〇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55號4樓之5

周旦民商法雜誌
3/1 DATE 特刊號 兩岸同步震撼發行！
當期企劃 中國大陸民法典
編輯顧問
台灣：蘇永欽・江朝國・林秀雄・劉連煜
林國全・王文宇・詹森林
大陸：江　平・梁慧星・王保樹・朱蘇力
吳漢東・王利明・方流芳・賀衛方
單本定價 200元　訂閱一年 800元(季刊)
更多法學出版與期刊文章，請點閱www.angle.com.tw元照法律網
元照出版 北市館前路18號5樓 郵撥：19246890 元照出版有限公司
http://www.angle.com.tw Tel:(02)2375-6688 Fax:(02)2331-8496

高點司法四等班


書記官・法警・執達員・執行員
高中畢業、40歲以下，均可報考
考取後訓練4個月，躋身公務員
92/4/10前憑法院或法律相關工作證明，全修課程特價25,000元！(原價38,000)
司法四等特考92年考試日期：10/10~10/11
LICENSE來勝證照考試中心
台北市開封街一段2號7樓 (02)2311-5586 www.license.com.tw

永續出版的六法全書 92年4月版
我們需要知道國家有那些重要的法規
那些法規與我們自己的權利義務有關
林紀東 / 鄭玉波 / 蔡墩銘 / 古登美 / 邱聰智 / 蘇永欽 編纂
新編六法參照法令判解全書 / 25開 / 聖經紙 / 軟皮精裝
本版新增
國家機密保護法、文化公益信託許可及監督辦法、民事訴訟集中審理程序參考要點、民事訴訟集中審理證人訊問發問參考要點、營造業法、規費法、地方稅法通則、強迫入學條例、氣象法、勞動基準法、就業保險法施行細則、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安寧緩和醫療條例、環境基本法等，大法官釋字550－555號。
本版修訂
消費者保護法、保險法、民事訴訟法、民事訴訟法施行法、貪污治罪條例、洗錢防制法、刑事訴訟法、刑事訴訟法施行法、少年及兒童管訓事件執行辦法、法院辦理國家賠償事件應行注意事項、人民團體法、工業團體法、商業團體法、合作社法、替代役實施條例、土地法施行法、土地徵收條例、都市計畫法、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條例、都市更新條例、保全業法、專利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農民健康保險條例施行細則、不動產估價師法、商業登記法、農藥管理法等。
書號 1Q01 定價 820元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地址 /北市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樓
電話 / 27055066 傳真 / 27066100 劃撥 / 01068953 http://www.wunan.com.tw